附件3：

承诺书

本人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在疫情期间严格做好防控工作，现对招聘单位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如实报告本人及共同生活人员的身体状况，提供最近14天内活动轨迹、接触人员等情况；

2、近期不存在发烧、咳嗽、腹泻、感冒等相关症状，并经医疗机构专业指引核糖核酸检测，确认身体无病症，符合招录条件；

3、防疫期间无出入境、湖北返粤人员接触史、病例接触史和国外旅居史等情况；

4、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负责，如瞒报、漏报，引起严重后果的，大队将取消应聘资格并移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。

承 诺 人：

 承诺时间：